滁州市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

（审定稿）起草说明

一、规划编制过程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及历次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切实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有效减轻地质灾害风险，最大限度避免和减少地质灾害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根据市政府工作安排，于2022年4月开始着手《滁州市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以下简称《规划》）编制工作。在对“十三五”资料收集、地质灾害调查及核查等工作的基础上，对“十四五”期间我市地质灾害发展趋势和防灾形势进行了研判，设定了 “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确立了规划原则和指导思想，于2022年8月完成《规划》征求意见稿编制。

2022年8月和12月，我们向市有关部门及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进行征求意见，根据各方反馈意见，对《规划》进行了修改完善。2022年9月19日，《规划》通过了滁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的专家审查。2022年11月23日，《规划》通过了安徽省自然资源厅组织的专家审查。2022年12月5日形成审定稿，提交省自然资源厅，2022年12月13日，通过省自然资源厅审批。

二、规划的主要内容

《规划》共包括六个部分内容。

**（一）前言。**主要阐述了规划编制依据、规划适用范围、规划主要内容、规划基准年和规划期。

**（二）地质灾害现状与防治形势。**阐述了“十三五”末、“十四五”初我市地质灾害隐患基本情况，均据实阐述，用数据表达；阐述了“十三五”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成效；通过分析我市“十四五”期间“地质环境、气象条件、地震活动和人类工程活动”趋势，阐述了我市“十四五”地质灾害发展趋势，并指出我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

**（三）总体要求**

**指导思想：**通过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紧紧围绕高水平安全服务、高质量发展“一条主线”，围绕健全源头治理、应急应战、战备保障“三大体系”，聚焦全面实施安全提质、防灾提效、救援提能、科技提速、基础提档、队伍提级“六大工程”等最新防灾减灾救灾理念，结合我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需求提炼总结而成。

**规划原则：**保留了多年以来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一贯遵循的“人民之上，生命至上”“搬迁优先，综合治理”等原则；融入了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强调了科学防灾、智能预警。

**规划目标**：从我市地质灾害防治需求，结合《省规》六大任务设置，分六个方面进行了设定，分别为一是逐步提高地质灾害隐患调查评价水平，掌握全市地质灾害隐患风险底数；二是完善群专结合的监测预警体系，显著提高地质灾害监测和预警预报能力；三是实施地质灾害综合治理，逐步消除地质灾害隐患；四是完善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体系，显著提高基层防灾能力；五是构建地质灾害防治科普体系，提高地质灾害防治科学技术水平；六是进一步完善市、县互联互通的信息化管理平台，实时更新数据库，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提供有力数据支撑。

**（四）地质灾害易发区和防治区。**易发区划分主要继承了我市“十二五”“十三五”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成果，以定量评价和定性分析相结合，将我市地质灾害易发区划分为中易发区、低易发区两个等级。我市无重点防治区，次重点防治区分布与易发区一致。

**（五）地质灾害防治主要任务。**根据我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实际需求，结合《省规》“六大任务”确定，即：全面掌握地质灾害隐患风险底数、不断加强监测预警体系建设、深入推进地质灾害综合治理、着力提升地质灾害防治能力、逐步构建地质灾害防治科普体系和稳步推进地质灾害信息化建设。

**（六）保障措施。**一是加强组织领导，二是加强资金保障，三是加强监督考核，四是加强宣传教育。